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 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27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 于 2021 年 11 月 27 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至各位监事, 经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 同意,本次监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的要求。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 出席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罗根水先生主持,公司董事会秘书蒋 晓琴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 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、审慎表决后,依照有关规定形成以下决议:

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拟对再融资方案做出调整,决定取消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 公司债券事项。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取消后,公司及相关 各方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做出的承诺、规划等将自动终 止失效。

经认真审核,公司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取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事项,符合公司实际情况,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,不存 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、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监事会同意取消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11月28日